

**(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緒言**

以下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編製之經擴大集團之說明性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收購事項之影響，猶如其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發生（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發生（就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

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故其未必真實反映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完成或於任何未來日期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目標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目標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備考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附註5
				其他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附註4(a)	千港元 附註4(b)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376	3,461,661	4,167,840		(12,548)		4,224,668
勘探及評估資產	-	62,598	75,368				75,368
土地使用權	1,667	742,205	893,615		93		895,375
無形資產	2,156,585	574,494	691,691		(1,570,418)		1,277,858
商譽	-	-	-			2,492,857	2,492,857
於目標公司之投資	-	-	-	6,872,194		(6,872,194)	-
定期存款	-	118,604	142,799				142,7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3,168	88,094				88,094
預付款項及其他	-	295,579	355,876				355,876
	<u>2,227,628</u>	<u>5,328,309</u>	<u>6,415,283</u>				<u>9,552,895</u>
<b>流動資產</b>							
收購按金	170,000	-	-				170,000
預付租金	44	-	-				44
存貨	2,864	3,419,111	4,116,610				4,119,474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2,418	700,278	843,135				(22,000) 873,553
衍生財務工具	-	3,988	4,802				4,802
受限制存款	-	1,664,653	2,004,242				2,004,2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382	635,195	764,775				955,157
	<u>415,708</u>	<u>6,423,225</u>	<u>7,733,564</u>				<u>8,127,272</u>
<b>資產總值</b>	<u>2,643,336</u>	<u>11,751,534</u>	<u>14,148,847</u>				<u>17,680,167</u>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9,560	-	-	586,836			866,396
股份溢價	2,916,091	-	-	5,281,522		(8,197,613)	-
已發行股本	-	-	-			1,093,102	1,093,102
資本儲備	-	3,333,481	4,013,511				4,013,511
其他儲備	76,537	37,009	44,559	452,536		(8,463)	582,095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2,194,545)	182,131	219,286			2,194,545	(53,000) 166,286
	<u>1,077,643</u>	<u>3,552,621</u>	<u>4,277,356</u>				<u>6,721,390</u>
非控股權益	908,168	173,574	208,983		(688,270)		428,881
<b>權益總額</b>	<u>1,985,811</u>	<u>3,726,195</u>	<u>4,486,339</u>				<u>7,150,271</u>

	備考調整							備考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本集團	目標集團	目標集團	其他備考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附註4(a)	千港元 附註4(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110	-	-					110
可換股票據	96,533	-	-	551,300	20,167			668,000
遞延稅項負債	539,146	-	-		(392,604)			146,542
借貸	-	1,414,981	1,703,637					1,703,637
撥備	-	212,546	255,905					255,905
遞延收入	-	89,373	107,605					107,605
	<u>635,789</u>	<u>1,716,900</u>	<u>2,067,147</u>					<u>2,881,79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00	2,056,019	2,475,447				31,000	2,517,047
衍生財務工具	-	440	530					530
借貸	-	4,226,677	5,088,919					5,088,919
撥備	-	24,822	29,886					29,886
遞延收入	7,104	-	-					7,1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4,032	481	579					4,611
	<u>21,736</u>	<u>6,308,439</u>	<u>7,595,361</u>					<u>7,648,097</u>
<b>負債總額</b>	<u>657,525</u>	<u>8,025,339</u>	<u>9,662,508</u>					<u>10,529,89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2,643,336</u>	<u>11,751,534</u>	<u>14,148,847</u>					<u>17,680,167</u>

## B.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1	目標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備考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附註8
			目標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附註5	其他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5	千港元 附註6	千港元 附註7	
收益	954,314	26,019,630	30,182,771		(153,275)		30,983,810
銷售成本	(940,955)	(25,187,020)	(29,216,943)		153,275		(30,004,623)
(毛損)/毛利	13,359	832,610	965,828				979,187
銷售費用	-	(45,891)	(53,234)				(53,234)
行政費用	(43,353)	(338,060)	(392,150)	(53,000)			(488,503)
其他經營費用	-	(28,639)	(33,221)				(33,221)
其他虧損淨額	-	(77,050)	(89,378)				(89,378)
其他收入	459	38,284	44,409				44,868
經營(虧損)/溢利	(29,535)	381,254	442,255				359,720
撥回探礦權減值虧損	14,038	-	-			(14,038)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514)	-	-				(1,514)
財務收入	-	51,732	60,009				60,009
財務成本	(5,616)	(190,224)	(220,660)			(70,203)	(296,47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2,627)	242,762	281,604				121,736
所得稅開支	(5,640)	(33,767)	(39,170)			3,510	(41,300)
年內(虧損)/溢利	(28,267)	208,995	242,434				80,436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虧損	1,547	-	-				1,547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6,720)	208,995	242,434				81,983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目標公司擁有人	(23,073)	127,881	148,342	(53,000)		(2,953)	(70,203)
非控股權益	(5,194)	81,114	94,092			(7,575)	81,323
	(28,267)	208,995	242,434				80,436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目標公司擁有人	(22,182)	127,881	148,342	(53,000)		(2,953)	(70,203)
非控股權益	(4,538)	81,114	94,092			(7,575)	81,979
	(26,720)	208,995	242,434				81,983

## C.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1	目標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目標集團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2	其他備考 調整 千港元 附註9	備考經擴大 集團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100,326)	343,680	406,831		306,505
已付所得稅	-	(2,869)	(3,396)		(3,396)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100,326)	340,811	403,435		303,10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收購按金	(60,000)	-	-		(60,000)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	-	-	343,961	343,961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1,569)	-	-		(1,56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36,783)	(790,783)	(936,089)		(972,872)
購置無形資產	(7)	(603,304)	(714,161)		(714,168)
購置土地使用權	-	(10,757)	(12,734)		(12,7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	784	928		929
已收利息	256	21,364	25,290		25,546
收取政府補助	-	44,251	52,382		52,3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8,102)	(1,338,445)	(1,584,384)		(1,338,525)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	(180,913)	(214,156)		(214,156)
新借貸之所得款項	-	8,773,642	10,385,799		10,385,799
償還借貸	-	(7,619,310)	(9,019,358)		(9,019,358)
非控股權益提供之所得款項	42,720	-	-		42,720
受限制存款及定期存款增加	-	(186,237)	(220,458)		(220,458)
母公司墊款減少	-	(22,505)	(26,640)		(26,64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42,720	764,677	905,186		947,9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5,708)	(232,957)	(275,763)		(87,51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3,961	537,006	635,681	(343,961)	635,681
現金及銀行結餘之匯兌虧損	(949)	-	-		(949)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304	304,049	359,918		547,222

## D.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本集團	本集團	經擴大集團	經擴大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六月三十日之	六月三十日之	六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	每股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未經審核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備考經調整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港元
	附註10	附註11	附註12	附註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有形資產淨值	<u>334,358</u>	<u>0.0598</u>	<u>3,327,213</u>	<u>0.1920</u>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所載之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及二零一零年年報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
2.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一所載之目標公司之會計師報告。目標集團以人民幣呈列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均按二零一零年年度之平均匯率人民幣1元兌1.160港元換算為港元。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均按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人民幣1元兌1.204港元換算為港元。
3. 該調整指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總代價6,872,194,000港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
  - (i) 由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0.50港元向賣方發行11,736,715,634股新股份，合共為5,868,358,000港元；及
  - (ii) 配售零票息率及兌換價為每股0.5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合共為1,003,836,000港元。可換股票據之債務部分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估值為551,300,000港元並記入非流動負債。代價與債務部分公平值之間之差額為數452,536,000港元乃記入權益內。

將於實際完成收購事項時確認之新股份及可換股票據之最終估值結果可能會與本通函所載金額不同。

該調整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未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4. 由於為換取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而發行代價股份將導致中時（現時持有本公司20.08%股權）於完成收購事項後成為持有69.04%股權之本公司控股股東，故收購事項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入賬列為反收購。就會計處理而言，本公司被視為由目標公司收購，而目標公司被視作會計收購方。

目標公司將就視作收購本集團運用會計購買法。於運用購買法時，視為由目標公司作出之代價乃採用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按其於完成收購日期之市價計量（「視作代價」）。本集團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將按其於完成日期之公平值記入經擴大集團之財務狀況表。因收購事項產生之任何商譽指視作代價超出本集團於完成日期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之公平值之部分。

- (a) 該調整指採用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作出之估值結果，根據本集團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估計公平值進行之備考購買價分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如下：

	千港元
<b>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828
採礦權（附註）	586,167
可償還收購按金	170,00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2,4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0,382
其他資產	4,668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00)
可換股票據（包括15,100,000港元之換股權）	(116,700)
遞延稅項負債	(146,542)
其他負債	(11,246)
	<hr/>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775,375
非控股權益	(219,898)
	<hr/>
	<u>555,477</u>

附註： 本公司之採礦權包括位於新疆之薩熱克礦及位於蒙古之阿雷努爾礦。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之公佈所披露，根據蒙古仲裁中心所發出之書面仲裁判決，與阿雷努爾礦有關之採礦權需由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雷石維爾礦業，歸還予雷石維爾鉬業之另一股東Nomin Deposit LLC，而本公司已就此判決向蒙古上訴法庭提出上訴。蒙古上訴法庭已聆訊該上訴，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因程序違規判決撤銷蒙古仲裁中心所發出之仲裁判決，同時指示糾紛由蒙古仲裁中心重新審判。就此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阿雷努爾礦並無獲分配任何價值。

於實際完成收購事項時，本集團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將予以評估，於進行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可能會與上述該等金額不同。

- (b) 該調整指就目標公司之投資成本對銷本集團之股本及儲備之合併項目，以及於合併時確認之已發行股本及商譽。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及為供說明用途，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乃估計為2,492,857,000港元。商譽乃釐定為i)視作代價2,963,334,000港元（根據本公司股份之市價0.53港元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5,591,195,55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及ii)本公司分類為股本之購股權之公平值85,000,000港元超出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約555,477,000港元之部分（見上文附註4(a)）。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實際完成日期之市價可能與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採用之其市價不同，以及本集團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實際完成日期之公平值可能與於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採用之公平值不同。因此，於實際完成日期之商譽可能會與上文呈列之金額不同。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乃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至少每年或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將分配至預期將可自收購事項之協同效應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為現有及已收購現金產生單位）。當本集團及目標集團之合併業務之商譽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時，經擴大集團之業績可能會受到減值虧損之影響。

該等調整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董事認為，就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經擴大集團之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並無任何減值虧損（包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就目標集團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非金融資產而言，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對減值進行必要評估。

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規定透過收購法將收購事項入賬。董事已參照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報告，進行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即收購事項之備考完成日期）進行收購事項時應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應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就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而言，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則董事認為，於該日並無任何減值跡象且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公平值計量。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達減值測試目的。分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預期於產生商譽之收購事項中獲益。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之合併現金產生單位將會受益於收購事項之整體協同效益且其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列入經營分部。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商譽並無任何減值跡象，乃因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礦業資產估值、其他資產及負債高於相關賬面值加商譽。於本集團編其未來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將會應用同等會計政策及主要假設（如估值報告及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納者一致）。

5. 該調整指本公司就收購事項已付或應付之估計交易成本（主要包括專業費用）約53,000,000港元。

該調整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6. 該調整指對銷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之交易。

該調整預期將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造成持續影響。

7. 該調整指撥回採礦權減值虧損及本集團相關遞延稅項之轉回。

該調整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8. 該調整指零票息可換股票據約70,20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用實際利率12.73%計算之利息開支。

該調整預期將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造成持續影響，惟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9. 該調整指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列作自收購事項所獲得之現金淨額。

該調整預期將不會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持續影響。

10.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之經審核資產淨值金額約1,077,643,000港元減無形資產金額約2,156,585,000港元、相關遞延稅項負債約539,146,000港元及非控股權益約874,154,000港元計算。

11. 就計算本集團之每股未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而採用之股份數目為5,591,195,552股，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12.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資產淨值金額約6,721,390,000港元減無形資產金額約1,277,858,000港元、商譽約2,492,857,000港元、相關遞延稅項負債約146,542,000港元及非控股權益約229,996,000港元計算。
13. 就計算經擴大集團之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採用之股份數目為17,327,911,186股，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5,591,195,552股已發行股份及上文附註3(i)所述將予發行之11,736,715,634股新股份，惟不包括於可換股票據獲轉換後將予發行之任何新股份，因該等新股份並不直接歸屬於收購事項而與未來事件相關。
14. 除上述外，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如適用）後經擴大集團取得之任何貿易業績或進行之其他交易。

**(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

以下自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接獲之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羅兵咸永道****致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董事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我們謹就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就有關 貴公司建議收購 Prosper Well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通函」）中附錄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內所載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於第III-1至III-13頁）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作說明用途，以提供資料說明收購事項對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相關財務資料可能造成之影響。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III-1至III-13頁。

**貴公司董事與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條「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而我們過往對該等財務資料曾發出之任何報告，我們除於該等報告刊發日對該等報告之抬頭人負上責任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 意見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報告準則第300條「投資通函中之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我們之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之獨立審閱，而主要包括比較通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載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及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與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及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刊發年報，考慮調整之支持文件，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工作時，均以取得我們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之基準適當編製，該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且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適當，作出合理之確定。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和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不提供任何保證或預示任何事項將於未來發生，亦未必顯示：

-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之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 意見

我們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